



香港童軍總會九龍灣區

SCOUT ASSOCIATION OF HONG KONG - KOWLOON BAY DISTRICT

活動/訓練通告：PT-24-23

日期：15-01-2024

童軍精神健康章（服務組）訓練班

本區將於 2024 年 3 月期間舉辦上述訓練班，學員必須全期出席，完成習作及事工，方可獲頒發證書。本訓練班獲『青少年成員及童軍領袖訓練資助計劃』資助，班費因此獲得減半，詳情臚列如下：

日期	星期	時間	地點
2024 年 3 月 1 日	五	19:00 - 22:00	九龍灣區區總部
2024 年 3 月 3 日	日	09:30 - 15:30	九龍灣區區總部
2024 年 3 月 7 日	四	19:00 - 21:00	九龍灣區區總部 / 待定

費用：每位港幣 20 元正

（包括行政費、講義、茶點，其他使費概由參加者自行負擔。）

參加資格：年滿 12 歲並持有有效童軍紀錄冊之童軍

（本區成員優先錄取，現任隊長、副隊長、已考獲童軍標準獎章或以上者，將獲優先取錄，請隨報名表提交相關證明以作考慮）。

截止日期：2024 年 2 月 22 日親身交回本區 或 2024 年 2 月 20 日前在本港寄出

報名辦法：(1) 填妥報名表格-KBD/Form/08 及家長同意書 KBD/Form/15(可於本區網頁下載)連同支票寄/交回 九龍灣啟業邨啟祥樓地下 G5 室-香港童軍九龍灣區辦事處。

信封面註明：【童軍精神健康章（服務組）訓練班】

(2) 請以劃線支票繳付費用(一人一票)，支票抬頭請書【香港童軍總會九龍灣區】或【Scout Association of Hong Kong Kowloon Bay District】。

服裝：整齊童軍制服或班領導人指定之服式

其他：(1) 凡逾期遞交之申請表格、未附家長/監護人同意書、未經有關團長副署及加蓋旅/團印，或未繳交班費者，概不接受申請。

(2) 申請一經接納，參加資格不可轉讓別人。所繳交之各項費用，概不發還。

(3) 參加者必須全期出席，不得遲到或早退，並必須完成指定之習作，始獲頒發證書。

(4) 凡獲取錄者，必須帶同有效成員紀錄冊及取錄通知書出席訓練，否則將被取消參加資格，班費亦不予發還。

(5) 參加者必須穿著整齊童軍制服或由班領導人指定之服裝出席。

(6) 取錄與否，均有電郵通知（必須於報名表上填寫清晰電郵地址）。

(7) 如報名者於 2024 年 2 月 27 日（星期二）仍未收到通知，請致電 6337 0690 與曾健國先生聯絡。

副區總監（訓練）林迅曉



（勞穎欣

代行）